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7-B767-04

修正案号: 39-8996

一. 标题: 检查和修理饮用水系统连接器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38A0073R2中的波音767-200、-300及-400ER系列飞机。

注1: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,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。对那些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的飞机,如果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,飞机所有人/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F段要求获得等效的符合性方法。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;而且,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,其方法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 FAA AD 2017-02-03

2.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67-38A0073R2

3.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67-38A0073R3

修正案号: 39-18782

2015年08月10日

2016年09月08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由于饮用水系统连接器(potable water system coupling)故

第1页共4页

障,导致不可控漏水,进而导致主设备中心(MEC)航线可替换件(LRUs)变湿,从而引起短路并使涉及飞行安全的一系列必要功能受到不利影响。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事先已完成者除外:

A、检查连接器及安装喷嘴护罩

对于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38A0073R2中适用的飞机组别和构型: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38A0073R2中1.E段"符合性"规定的适用时间,按照适用性采取本指令A(1)段及A(2)段措施,本指令B段要求的情况除外。

- (1)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38A0073R2中施工指南的要求,根据适用性,对塑料饮用水连接器(plastic potable water couplings)进行全面目视检查,完成所有适用的相关调查和纠正措施,并且安装新的喷嘴护罩(spray shrouds),包括一套新的软管组件。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38A0073R2中1.E段"符合性"中规定的适用符合性时间内,完成全部适用的相关调查和纠正措施,本指令B段要求的情况除外。
- (2) 在本指令生效日期之后的72个月内,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38A0073R2中施工指南的要求,对喷嘴护罩进行全面目视检查,确认其是否有两个缝隙并正确安装,并在下次飞行前完成全部适用的相关调查和纠正措施。
- 注2: 运营人可以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38A0073R2中规定, 在进行饮用水系统密闭测试中,对喷嘴处设备采取可选的防护措施来 覆盖或遮蔽。

B、服务信息规定的例外

对于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38A0073R2中规定"从本服务通告原版 发布之后"开始计算的符合性时间,本指令要求从本指令生效之后规 定的符合性时间之内开始计算该符合性时间。

C、附加的符合性方法

对于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38A0073R3中适用的组别和构型的飞机,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38A0073R3的要求完成相关措施是符合本指令A段要求的。

D、零部件安装禁令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任何人禁止在任何飞机上安装包含件号为

P/N CA620 系列或P/N CA625系列零部件的塑料饮用水连接器。

E、对之前完成措施的认可

对于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38A0073R2中的第4组至第8组、第10组、第12组及第13组飞机:如果本指令A段规定的措施在本指令生效之日之前已经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38A0073或767-38A0073R1完成,本段认可上述工作。

F、等效替代方法(AMOCs)

- (1)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- (2)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,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。
- (3) 若等效替代方法能够提供可以接受的安全水平,则其可以用来实施本指令中要求的任何修理、改装或更改偏离。但批准的修理方法、改装偏离或更改偏离必须满足飞机的审定基础,并且该批准必须特别说明针对本指令。
- (4)对于包含了标记RC(符合性要求)步骤的服务信息,本指令 F(4)(i)段和F(4)(ii)段的规定适用。
- (i)对于标记为RC的步骤,包括RC步骤下的子步骤和RC步骤中定义的图表的子步骤,必须完成这些步骤以符合本指令。如果一个步骤或子步骤被标记为"RC Exempt",则从该步骤或子步骤中去除RC要求。任一对RC步骤出现偏差,包括子步骤和图表在内的偏差都需要获得AMOC批准。
- (ii)如果标记为RC的步骤,包括子步骤和图能够按规定完成,并且飞机能恢复至适航状态,则对于未标记为RC的步骤可以按照运营人维修或检查大纲使用可接受的方法获得偏离,不必获得AMOC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2017 年 03 月 16 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2017 年 03 月 09 日
- 七. 联系人: 武博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10-64596921